

小說九篇

劉蕙

劉

小 說 篇

蕙

說

著

九

篇

中華書局 出版

序

內子原習生物，偏好文藝，十年創作，都凡數十萬言；惟以生活靡定，散佚頗多！抗戰初起之時，余又適寓南昌，敵機肆虐，全家被燬，內子右腿受傷，余則左臂負創，此九篇小說，尚係由灰燼中搶出者，血跡斑斑，猶有餘痛，爰特付梓，藉留紀念。

一九四〇年秋李佑琦於梅林

自序

這短短的九篇小說，還是在抗戰前寫成的，沒有一篇帶着抗戰的色彩，在一般人看來，也許不夠味兒。

可是我相信，文藝是人生的反映。慷慨激昂的抗戰文藝，固足以震撼人心，發揚民氣；但是埋藏在社會各方面的重重黑幕，也有它揭發的價值：因此這短短的九篇小說，終於在抗戰文藝很流行的今日，把它付印了。

民國三十年春、於梅林。

小說九篇目錄

- 一、春花
- 二、離愁
- 三、鐵血餘生
- 四、孫家嫂子
- 五、倆夫婦
- 六、小風波
- 七、咖啡色的小皮包
- 八、棄嬰
- 九、決裂

小說九篇目錄

二五
四一
五七
六五
七九
八九
九九
一〇九

春花

太陽的光芒，斜射在窗櫺上，粉白的牆壁，顯得更耀眼了，屋內的寂靜的空氣，經過熱烘烘的陽光的映射，雖被電扇扇動，也已變成灼人的熱風了，頭昏昏的，簡直如置身蒸籠，好不熱鬧呵！

母親，四妹，剛由故鄉來，故鄉是美麗的樂園，小小的城池，住着恰當的居民，幽閑清靜，無都市的嘈雜與騷擾，城的四週，環繞着綿亘的山崗，雖至盛夏，涼風習習，從不曾令人有喘不過氣來的感覺，呵！故鄉真是值得留戀呵！

「唉！這兒這樣熱，真難受！」四妹噲噲着。

「真的，我一身就好像針一般刺着，晚上也熱得睡不着，」母親應和着，「我們還是回去吧？」

「回去？」我吃驚的嚷着，「回去也得要等到秋涼吧！免得在路上受炎熱之苦。」

春花

三

『房中頓然沉寂，只有電扇不停的呼呼轉動的聲音。』
『秋涼回去時，我還要買點東西，託你們帶去，』我忽有所思的這樣說，『帶給春花。』
『春花？你還提春花？』母親以懷疑的眼光看着我，『春花的骨頭，都已朽了！墳墓都已長滿了青草了！』

『怎麼？春花死了嗎？幾時死的？什麼病？』我驚訝得幾乎跳起來，大聲的這樣問。
『去年冬天。』四妹冷冷的告訴我。

『什麼病？她那害什麼病？去年夏季，她的女兒發急痧死了，她就是……就是氣她那女兒氣死的，你想她，一生就是這一個命根子，怎得不氣？』母親的眼圈，面有點紅了。

『哦！』我長吁一聲，兩眼禁不住淌滿了淚珠，一幅似模糊而又鮮明的輪廓，突然呈現在我的眼簾：

瘦而闊的黃臉，放着個扁平的鼻樑，益覺得額骨高聳，上顎尖突；兩目深陷，幾乎見不着眼球，說話時，是那樣的無神，那樣的無力；頭髮疏疏落落的，挽着個牛屎髻，用篾片高高的插在腦後；一雙枯柴似的手，兩隻蒲扇般的腳，襯着那肥不肥，瘦不瘦，長不長，短不短的毛藍衣褲，十足的表現出她那付尊容——土氣。她是我伯母的一個婢女，十二歲時，就被她狠心的母親——不，與她人一般慈愛的母親，拍賣了。她六歲時，就死了父親。全靠她母親一手撫養，她爲她拚命的勞作，奮勇的與惡劣的環境抗鬥，她把她當作生命的源泉，魂靈的皈依；她是她掌上的明珠，她沒有她，簡直活不了！但這有什麼辦法，生活的鐵鞭，一天天在她的身上猛抽，即使從朝到晚，從春到夏，年復一年的辛勞着，也免不了朝不保夕的，要鬧飢寒的恐慌，她眼看得她的愛女——她的心，要磨折死了，她忍心嗎？她不能不咬着牙，狠着心，忍着痛，將她拍賣了，——拍賣給我的伯母。

伯母是一個吃齋念佛的人，她的女兒很多，高高矮矮的，足夠一棹。她面目和善，

春 花

四

待人接物，都很周到；尤其對她的兒女們，非常溺愛！她有亮爽的聲音，整齊的牙齒，修長的眉毛，肥厚的耳珠；看起來，活像一個有福氣的太太，身材不高不矮，一對改組派的脚，端端正正，走起路來，慢騰騰的，非常溫文大雅——可是美中不足，好恭維，愛聽小話及刻薄下人。

春花遇到了她，自然是冤家路狹了。

「死丫頭！打擺子去了！」（我鄉俗語，叫患瘡疾爲打擺子）一天早晨，春花剛氣喘吁吁的把水挑進門來，伯母又憤怒的在叱罵了，「一担水，挑這樣久？」剝剝——接連幾下木棒，打在她的踝骨上。

「哎喲！」春花蹲下去了，兩手來復的撫摩着受創的足，眼淚汪汪的，已奪眶而出。

「死丫頭！臭丫頭！還不把水倒在缸子裏？斷了氣了？老蹲在那裏！」伯母揮動木棒，又要打下去的樣子。

春花擦了擦眼睛，竭力的掙扎起來，擰噙着嘴，將水一桶一桶的提到缸邊，把水傾入缸中後，一顛一跛的，又去做別的事去了，她不敢有半點怨尤，是常事！同知縣空閒一晚，也許因過度的疲勞吧，她趁喂豬的當兒，靠着牆壁打盹，忽然一條黑影，伸出隻粗大的手，將她的左耳提起，邁開步，就往箱房內衝——竄。

賈家春花睡眼朦朧，以為在做夢，但分明左耳熱辣辣的怪癢，只得一高一低的，隨着那黑影前進，不久，就被扔在箱房的地板上了。黑影走了，賈家春花今天又看見賊了！拿繩子來，吊起賈母坐在箱房的靠椅上，在命令着，吆喝着。

賈白雲隨即兩根藤繩，被那條黑影拿來了，一根繩子的一端，繫着她的左手，他端繫着她的右足，是錘紋的，恰如繩成弓形，另一根繩子，搭過空花的門樑，一端繫在那弓形繩的中夾，他端握在那黑影的手中，使勁的一拉，春花被吊在空中了。

同知縣他，而那黑影，是值得相信而又無賴的遠房姪兒，生得方頭大臉，蠢蠢然直如鹿，每日除賸寶徽緞外，就是躺在床上抽煙，妻子兒女，一概不管，且生性好擡花頭，

春 花

六

嚼爛舌，所以附近鄰居，都不齒他，惟獨族伯母喜歡而又相信他，每因他一遍恭維，幾句爛言，而將自己白花花袁頭的，塞在他的手中，或將春花毒打一頓，這次合該春花倒霉，又落在他的手中了。

大約是那天午後四時吧？春花攜着六弟，在鄰院張太太家玩，張太太喜歡六弟，長得白胖胖的怪逗愛，順手在衣袋中，掏了幾枚銅元給他，春花欣喜之餘，拿來買油窩窩吃了，恰巧被他撞見，黃昏後，他於是又溜到伯母的面前：

「伯母！伯母！」叫得怪親熱的「春花這死丫頭，那來這多的錢？今天我又看見她買窩窩吃，一定是偷了米賣了，真可惡！」說着，鼻子裏連連的響着「哼！哼！哼！」的聲音。

伯母耳軟如綿，信以為真，於是在盛怒之下，命把春花捉來。

「哎喲！救命啦！」春花沒命的狂呼着，聲音如裂帛碎錦，異常淒厲！同時懸空的右手及左足，不住的在空中晃蕩，頭頸仰垂，滿臉脹得紫紅，貫珠般的淚水，沿着額髮

，而倒流在地上了。

『你說！你偷了多少米賣了，你還敢好吃不好吃？』

『大娘！大娘！我沒有偷米呀，我沒有好吃呀！』

『你敢狡賴嗎？吊死你！』

弟弟妹妹們，聽到吊春花的消息，早就圍攏在她的身旁，小小的心靈中，早就充滿了憤恨和不平，這時簡直是火上加油，不由不爆炸了！

『死鴉片鬼！你，你又來搗亂了！』幾個小聲音，不約而同的叫罵着，同時拍！拍！幾聲，幾隻小手，都打在他的臀部，他知道弟弟妹妹們，都是伯母嬌養慣，而不好惹的，如果鬧翻了，將要絕條生路，以後不能再來討伯母的光了！借錢，他躊躇了一下，終於將手一鬆，春花掉在地上了。

春花掉地後，全身戰慄不已；臉色由紅而白，呼吸似乎停息了，軟癱癱的躺在地上。呵，他的心是片片的碎裂了！

春花

「你說不說。你偷了多少米？不然，又要吊起！」伯母似怒非怒，睨視了弟妹妹，一眼後，又法官似的在審訊着。……春花一聲不響，只哀哀的在啜泣着，

「吊起！」伯母又在命令着，鴉片鬼剛欲動手，可是被弟妹妹們扭著了，伯母無法，只得站起來，往前移動了兩步，親自將繩使勁的一拉，於是春花第二次又被吊在空中了。『大娘！太娘！我；我偷了兩……兩升米賣了；下……下次再不敢了！再不敢好吃了！』聲音是那樣的哀婉，那樣的柔弱無力，至今猶斷斷續續的，在我耳鼓中蕩漾。

「死丫頭！滾開去！下次再犯，看抽掉你的筋！」伯母迸出了這幾聲後，就挽着弟妹妹的手，進房內去了……

春花初來時，面目雖不姣好，可是一條小辮，長長的垂在腦後，走路時，一跳一跳的，小辮因而隨之曲折蜿蜒，倒也活潑可愛！加之性情溫柔而伶俐，所以弟妹妹們，都很喜歡她。此後，就日見呆笨了！因她每日要做成人所不能做的一切事，燒飯，抹桌，

豬喂，喂雞，引小弟弟……等，都是她份內事，一天到晚，忙着忙着，簡直沒有休息的餘暇；但她認爲這是她的命運，從來不敢有半點怨尤。

春來秋去，年復一年，轉眼虛度廿四韶華了，無邊的燦爛的春景，又富有誘惑性的，展開在她的眼簾，她脆弱的心胸，也曾憧憬過美麗的幻夢；

「假設我能遇着個熱腸人，將我拔出苦海，我將怎樣的快活呵！小小的獨立的家，我儼然是主婦了！我將要把我的小小的家，布置得如春天的樂園一樣……他又是那樣的溫存，那樣的體貼，那樣的……好不嬌貴！」愉樂的微笑，顯在她的臉上了，「秋菊不也是很享福嗎？吃的，穿的，那樣不好，她那男人，又年輕，又漂亮，又有財產，多愜意呵！玉梅不也已出嫁了嗎？聽說也很舒適呢！……唉！偏生我這薄命鬼，不能出人頭地……」想着想着，她有點神思彷彿了！猛不防嘩喇一聲。將伯母擱在過亭中茶几上喝茶的杯盤，都絆倒在地上了，撒得磁片滿地。

「死了頭，鬼摸了頭？昏昏迷迷的，害想思了？想作老板娘，想作太太了？做事總

春花

是這樣使性使氣的！」她驀地一驚，神志漸漸的清醒了，回想剛才一切，不覺面紅耳赤！又加以伯母罵的話，句句都打在她的心坎上，尤覺一顆心，砰砰的跳個不住，幾乎要戳穿胸壁，跳出胸外似的，好不難耐！

『太太納福！』一位慣於爲人牽線的老婆婆，驟然走進門來，滿臉堆着笑容，不住的向伯母打拱作揖。

『哦！哦！你老來了？請坐請坐！』伯母含笑迎着，忘記春花碎碗的事了。

『倒茶！春花！』

『哦！』春花如獲大赦般的，趕忙應答着，急急的將地上的碎磁片收拾後，隨即將茶端上。

『呵！春花長得這般出衆了，難得難得！』老婆婆似恭維似譏笑般的朝着伯母說，又扭轉頭子，不住的向春花混身打量。

『那裏！你老說得好！』伯母微笑着答應，同時也很自然的溜了春花一眼。

春花益覺羞答答的扭轉身子，一溜烟似的，就逃跑了。太太！」老婆婆目送春花的背影消逝後，作古正今的向伯母說：「春花不是還沒許人嗎？現在有門好親，託我來做媒！家當可不小！人也怪忠厚老成的！前數月他死了老婆，沒人照料，要找個聰明能幹而又有福氣的人續弦。春花在太太的教養下，聰明能幹，是不消說的，就是福氣二字，將來也是像太太一樣，子孫滿堂的……」『哈！哈！哈！』老婆婆呷了一口茶，隨又接着說：『就是烏霞渡劉家，太太可曉得？……像太太一樣，真是好福氣！吃不盡，用不完的，榮華富貴，幾生修到？』老婆婆瞟了伯母一眼，又是幾聲『哈！哈！哈！』

伯母被巴結得，簡直沒了主意，一張嘴笑得，幾乎合不攏來，「難為你一番好意，」伯母頓了頓說：「只是他，是不是真的死了老婆？春花從小由我撫養大，我把她當作親生兒女一般，捨不得把她嫁作妾的。」

「一夫一妻，太太只管放心！若有半點虛假，太太！你問我這條老命好了，」老婆婆

婆斬釘截鐵的說着，同時虛偽的假笑，又浮現在她的老臉上。額端眼角口緣的縐紋，被擠得密密的，但每一條縐紋裏，都似乎充滿了欺騙和狡詐！伯母不查，只一味唯唯否否的，終於在她老奸巨滑的花言巧語下，竟不徵求伯父的同意，而一口應允了。

暮春三月，鶯忙蝶亂，煙籠碧樹，水送落花，春花也就於這時，熱熱鬧鬧的，被一頂花轎，抬往烏霞渡去了。

三天後，她沿俗例歸甯，一進門，就喜氣洋洋的，疏黃的頭髮，擦上些桂花油，襯着陽光的照射，顯得亮光光的；雲髻的一旁斜斜的攢着一朵用銅絲紐扎的通草花，走着路來，一顫一顫的饒有風韻（？）臉頰塗得白裏透紅，似乎嬌嫩多了；腳上穿着一雙繡花青緞鞋，襯着白綫襪，也還雅緻；衣褲是一色嶄新素花的藍絲羅緞，裁剪得大小適中，身材自然也苗條多了。她無論見着誰，都是裂着一口黃牙「呵！她是幸福了！她是解脫了！」我不禁爲她祝福！爲她慶幸！

黃葉飛天，征雁啼寒，似水般的韶光，悄悄流過，不覺又是深秋了！一片片的白雲，